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活動辦法

(一) 活動目的

為充實學子創新研發之能量，強化學生團隊合作之能力，以提升未來產業價值。鼓勵在校學生展現所學並加入美學造型之概念，發展出兼具機能與美學造型並重之文創商品。特別針對本校 40 周年校慶辦理「國立虎尾科技大學-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鼓勵在校學生共同參與，整合所學專長，提出最具學校代表性之文創商品設計案。冀望透過此競賽之辦理，激盪出不同的創意能量。

(二) 競賽主題

以「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創校 40 週年」為主題，從回顧歷史到展望未來，發展出具備本校精神之創意商品，未來將挑選適合量產之作品具實際情況進行實體化工作，以代表學校之形象贈予來訪之貴賓。

(三) 辦理單位

- 1) 主辦單位: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2) 承辦單位: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藝術中心、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 3) 執行單位: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藝術中心、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四) 競賽原則/參賽資格

- 1) 凡本校之在校就讀學生均可組隊報名。
- 2) 可個人或以組為單位報名參賽，一組至多參與三件。(若作品皆獲獎，領獎則以最高獎項為主，且獲獎之作品仍需配合展出)
- 3) 組隊參賽同學至多 3 人一組。
- 4) 參賽形式以設計圖及實體模型皆可參加。

(五) 活動期程

項目	時程
報名及參賽作品送件	即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16 日(五)下午 17:00 截止(以繳件日期為憑，不以郵戳為憑)
作品展示	109 年 10 月 19 日(二)-109 年 10 月 23 日(五)
評選日期	109 年 10 月 21 日(三)暫訂
得獎名單公告	109 年 10 月 22 日(四)17:00 前 (得獎名單將公告於本校首頁，並另行電話通知)
頒獎典禮	時間另行通知

※本時程規劃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並於相關競賽活動網頁公告之。

(六) 競賽規則

- 一、 競賽作品可以單件或系列方式呈現。
- 二、 參賽方式以可生產之實體模型參賽，請依照以下規定送件:
 - 1.) 參賽者/團隊皆需繳交完整設計圖稿(A3 尺寸)，內容包含作品三視圖、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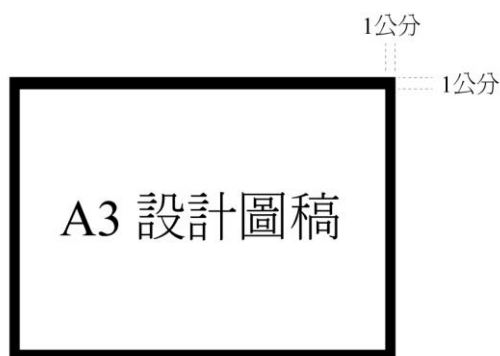
品創作理念及使用說明。(為求評選之公平性，勿於設計稿上顯示參賽者資訊，詳細參賽資訊請填妥 **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 競賽參賽同意書**，並連同設計圖稿一併繳交)。

- 2.) 參賽模型請以包裝材料包裝妥當，並附圖示說明展示方式及注意事項，若有需要本中心得要求賽者於佈展期間至現場自行佈展，實體模型於展示後可自行帶回，或留存

評選評分標準	分數比例
設計可行性:機能性	30%
創意:原創性	25%
美感造型:外觀設計	25%
整體呈現:作品示意圖、模型展示	20%

3) 參賽繳交資料

- a. 光碟檔: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015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參賽同意書**、**參賽作品設計圖稿**電子檔(請將上述兩項以光碟燒錄繳交)。
- b. 作品模型:請務必確認作品已完整組裝，並以紙盒及包裝材料包裝完整，若有零件脫落者將聯絡參賽者自行修補。
- c. 紙本檔:請隨光碟檔繳交紙本資料，包含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015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參賽同意書**、**著作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個人資料授權書**及**設計圖稿**。
- ※ 設計圖稿繳交事項:設計圖尺寸:A3，彩色輸出，並黏貼於黑色卡紙上，邊框內縮 1 公分，且不得於設計圖稿上進行任何註記。
- ※ 紙本繳交示意圖:



(七) 獎勵辦法

- 金 獎 15000 元禮卷，獎狀一紙一名
- 銀 獎 10000 元禮卷，獎狀一紙一名
- 銅 獎 8000 元禮卷，獎狀一紙一名
- 佳 作 5000 元禮卷，獎狀一紙五名

*上數獎項經評選團決議之，得從缺或調整獎項之數量。

(八) 繳件及聯絡資訊：

632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 藝術中心辦公室(綜合三館一樓)

連絡電話:05-6315040 (鄧心怡)

電子信箱:tenghsinyi@nfu.edu.tw

(九) 競賽注意事項

- 一、正式參賽文件需包含 **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參賽同意書、著作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個人資料授權書及參賽作品檔案(含作品設計圖稿、作品光碟檔案)**。請確實填寫報名表格，若因填寫不清或有所缺漏，而造成無法參賽之情事，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 二、為確保入圍作品及獲獎作品之水準，參賽作品之評選得經評選團決議之，得從缺或調整獎項之數量。
- 三、獲獎之作品，參賽者或團隊需簽署「著作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以茲同意主辦單位擁有此作品及圖像之使用權。
- 四、獲獎者或團隊需同意以其為著作人，將其作品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並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有權對獲獎作品進行修改、攝影、出版、著作及公開展示等權利，且為求編輯之需要，可斟酌刪減文字內容之字數，獲獎者或團隊不得提出異議，且不另支付日後使用酬勞或權利金。主辦單位保留終止、修改及取消此活動之權利。
- 五、參賽之作品需為參賽者或團隊之原創設計，並保證本參賽作品均不侵害他人(國內外)之專利權、著作權等相關智慧財產權，若發現違反競賽辦法左列之規定，得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狀及獎金，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或團隊得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請確實了解本活動之競賽辦法。
- 六、主辦單位擁有獲獎者及團隊作品典藏及與廠商合作發行等權利。
- 七、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

參賽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參賽同意書

作品名稱 (中)			作品名稱 (英)		
參賽團隊	團隊連絡人: _____ 代表本人或本參賽團隊，負責競賽聯繫、入圍及得獎權利義務之相關事宜。 指導老師: _____ 團隊成員: 1. 姓名 _____ 系所/單位 _____ (代表人) 2. 姓名 _____ 系所/單位 _____ 3. 姓名 _____ 系所/單位 _____ ※以上資料務必確實填寫，以利獎狀之發放及製作。				
	聯絡方式	系所單位			
		聯絡電話			
		E-mail			
作品簡介	一、作品視圖:				
	二、作品創作理念及使用說明(500 字以內):				
競賽注意事項	壹、本競賽同意書立書人簽署並交付給「國立虎尾科技大學-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承辦單位後生效。 貳、參賽者或團隊保證本參賽作品均不侵害他人(國內外)之專利權、著作權等相關智慧財產權，若發現違反競賽辦法左列之規定，得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狀及獎金，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或團隊得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請確實了解本活動之競賽辦法。				

參、參賽團隊保證並同意遵守下列各項規定:

1. 獲獎者或團隊需同意以其為著作人，將其作品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並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有權對獲獎作品進行修改、攝影、出版、著作及公開展示等權利，且為求編輯之需要，可斟酌刪減文字內容之字數，獲獎者或團隊不得提出異議，且不另支付日後使用酬勞或權利金。主辦單位保留終止、修改及取消此活動之
2. 經評選後之作品圖稿及模型將由本承辦單位保留存查，恕不退件。
3. 獲獎之作品(金獎、銀獎、銅獎各一名及佳作二名)將於頒獎典禮當天於現場進行公開展示。
4. 參賽文件需包含 **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參賽同意書、著作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個人資料授權書及參賽作品檔案(含作品設計圖稿、作品光碟檔案)**。請確實填寫報名表格，若因填寫不清或有所缺漏，而造成無法參賽之情事，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5. 為求競賽之公平性，參賽團隊除報名表外，相關參賽文件或作品看版及作品模型上不得有任何無關之簽名及記號之標示，否則不予評選。

肆、本表可自行影印使用，若為團體參賽，著作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及個人資料授權書需各別親自簽名。

伍、參賽者簽章: (不足部分請自行增列，所有參賽者均需親自簽名)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日期: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著作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

本人_____已詳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活動簡章，同意依簡章規定繳交參賽作品。

並於參賽期間，遵守以下規定：

- 一、參賽者或團隊保證本參賽作品均不侵害他人(國內外)之專利權、著作權等相關智慧財產權，若發現違反競賽辦法左列之規定，得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狀及獎金，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或團隊得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請確實了解本活動之競賽辦法。
- 二、作品智慧財產權一律歸屬主辦單位，當承辦單為基於宣傳等需要，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具有攝影、出版、著作及公開展示等權利，各入選/得獎者不得提出異議，並應配合提供相關圖片與資料。
- 三、相關得獎作品將保存於承辦單位以做為公開展示及宣傳使用，恕不退件。

參賽者：_____ (簽章) 請以親筆簽名並繳件至承辦單位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團隊參賽請個別簽名送件。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個人資料授權書】

為參加/辦理「國立虎尾科技大學-2020 校園文創商品設計競賽」之各項行政業務之需求，本人同意提供 貴單位使用個人資料(含姓名、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聯絡電話(手機)、地址、E-mail、照片等個人資料)。僅限於使用於本次活動必要之範圍，其中姓名、照片、活動影片、獲獎感言等可於手冊、報章、廣告、網路處理等層面使用。且本人個資必須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與銷毀程序，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外，不得揭露於第三者(承製廠商除外)或散佈。

※您同意本活動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分，並與您進行聯絡；並同意本活動於您報名參賽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了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規範

【立同意書人】

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